

三亚琥珀假日天地项目绿化养护与四害消杀服务-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GXTC-C-241460031)

项目所在地区: 海南省, 三亚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三亚琥珀假日天地项目绿化养护与四害消杀服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企业自筹, 招标人为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琥珀假日天地项目位于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工业园路 9 号, 园区绿化养护面积为 25011 平方米, 四害消杀面积为 55163 平方米, 每月按 2 次服务消杀标准 (含北区)。具体详见用户需求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三亚琥珀假日天地项目绿化养护与四害消杀服务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三亚琥珀假日天地项目绿化养护与四害消杀服务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3.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,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(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);

3.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(提供承诺函);

3.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良好记录 (提供承诺函);

3.4 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/) 没有被列入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、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, 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 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 没有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,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没有被列入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, 没有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(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) (提供网站上查询结果截图, 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准确的, 以评标专家在评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);

3.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参股、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(违反此项规定者相关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按废标处理, 已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);

3.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;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04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每日上午 08:30 至 12:00，下午 14:30 至 17: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在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 8 号诚田国际商务大厦 5 楼 AB 室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书原件（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05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三亚市榆亚路大东海花园小区 C 栋 1502 室。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05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三亚市榆亚路大东海花园小区 C 栋 1502 室

七、其他

1. 招标条件：本招标项目“三亚琥珀假日天地项目绿化养护与四害消杀服务”已由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批准，项目资金来自单位自筹，出资比例为 100%，招标人为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名称：三亚琥珀假日天地项目绿化养护与四害消杀服务

2.2 招标范围：琥珀假日天地项目位于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工业园路 9 号，园区绿化养护面积为 25011 平方米，四害消杀面积为 55163 平方米，每月按 2 次服务消杀标准（含北区）。具体详见用户需求。

2.3 服务期：二年。

2.4 采购预算（最高限价）：784821.25 元

2.5 服务地点：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工业园路 9 号

2.6 服务标准：合格，满足招标人要求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4 年 0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04 月 18 日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每日上午 08:30 至 12:00，下午 14:30 至 17: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在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 8 号诚田国际商务大厦 5 楼 AB 室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书原件（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。

4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，售后不退。

4.3 标书款账号（如转账，只公账对公账，不接受私人对公转账）。

账户名称：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第一分公司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

银行账号：898903009410777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：本次招标公告在“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”上发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三亚市河东路荔枝沟工业园路 9 号

联 系 人：沈经理

电 话：17305606765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诚田国际商务大厦 5 层

联 系 人：张晓蒙

电 话：0898-68519119

电子邮件：1569537915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